证券代码:002429　　证券简称:兆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5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兆驰股份	股票代码	00242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单华锦	罗丽云	
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布澜路128号兆驰集团大厦B座	深圳市龙岗区布澜路128号兆驰集团大厦B座	
电话	0755-33614068	0755-33614068	
电子信箱	ls@szmtc.com.cn	ls@szmtc.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179,812,725.91	8,482,784,941.64	8.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91,175,622.41	661,459,259.59	-40.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50,802,469.61	578,332,394.67	-39.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52,732,895.56	973,330,575.85	-167.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5	-4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5	-4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4%	3.97%	-1.7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7,885,138,822.60	27,065,452,254.86	3.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678,840,811.90	16,705,105,876.12	-0.1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9,20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南昌兆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59%	1,249,084,227	0	质押、冻结	1,058,017,600
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73%	666,818,300	0	不适用	0
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55%	251,105,700	0	不适用	0
深圳市亿鑫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27%	238,519,800	0	不适用	0
钟格	境内自然人	3.75%	169,900,000	0	不适用	0
王远淞	境内自然人	2.69%	121,577,297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77%	80,318,212	0	不适用	0
王无恙	境内自然人	0.66%	30,037,050	0	不适用	0
重庆市务力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1%	23,047,800	0	不适用	0
重庆融汇玖鑫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9%	22,320,8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市亿鑫投资有限公司为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胡艳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6,900,000股,通过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53,000,000股,实际合计持有169,900,000股。 股东王远淞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21,577,297股,实际合计持有121,577,297股。 股东王无恙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30,037,050股,实际合计持有30,037,050股。 股东重庆市务力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3,047,800股,实际合计持有23,047,800股。 股东重庆融汇玖鑫市场管理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2,320,800股,实际合计持有22,320,8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于2026年3月5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公司第七届董事会5名非独立董事和3名独立董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出的1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其中,非独立董事分别为:顾伟先生(董事长)、徐鹏平先生(副董事长)、欧军先生、唐美华女士、金从龙先生、严冬先生(职工代表董事);独立董事分别为:范鸣春先生、傅冠强先生、范伟强先生。

公司于股东会同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并聘任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经2026年5月22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4,526,940,60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87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资本,合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393,843,832.81元(含税)。本方案已于2026年6月3日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证券代码:002429　　证券简称:兆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2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和/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含),按照本次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13.99元/股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下限至上限区间约为21,443,888股~35,739,814股,其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47%~0.79%。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回购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公司按露上述回购方案后,取得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8月11日、2026年9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关于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贷款承诺函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一交易日予以披露。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情况公告如下:

二、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

2026年8月19日,公司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3,662,498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08%,最高成交价为8.17元/股,最低成交价为8.09元/股,成交总金额为29,766,233.80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说明

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间段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规定,具体如下: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2429　　证券简称:兆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3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26年8月19日上午10:30在深圳市龙岗区布澜路128号兆驰集团大厦B座5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顾伟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议案情况

出席会议的董事逐项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中的相关财务信息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墨西哥生产基地的议案》;

为深入贯彻公司全球化发展战略,进一步提升市场份额与抗风险能力,优化海外产能整体布局,公司拟以全资下属子公司MTC INTELLIGENCE PTE. LTD.(以下简称“新加坡兆驰”)或其下属子公司MTC Electronic Mexico S. de R.L.de C.V.(以下简称“墨西哥兆驰”)为实施主体,负责墨西哥生产基地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工作,投资建设规模为不超过3,833.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约26,106.18万元,按2026年6月30日汇率折算),资金将用于投资建设墨西哥生产基地以及该项目的业务开展所必需的生产经营活动,包括但不限于:与墨西哥当地合作单位签订业务合作协议(基于墨西哥政府制定的IMMEX Shelter Program模式),生产设备的购置和/或厂房租赁、厂房装修,或对墨西哥兆驰进行投资等,具体投资和建设情况以公司实际运营需求为准。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及其合法授权人员负责具体办理本次投资建设墨西哥生产基地有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投资建设墨西哥生产基地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议通过。

3.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董事欧军先生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同行业及同地区薪酬水平,制定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情况如下:

(1)适用对象: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适用期限:本方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之日止。

(3)薪酬标准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有关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依据其相应工作职责和工作内容、公司经营业绩及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等综合因素领取薪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60%,且绩效薪酬与公司经营业绩和个人绩效相挂钩,根据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数据及相应年度考核结果核定。

(4)其他规定

① 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根据年度初步核算的考核结果,按既定比例于次年初预发放,待该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统一清算;其中预留绩效薪酬的5%,自考核年度次年起,分三年逐延发放。

② 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为税前金额,公司将按照国家和公司的有关规定履行代扣代缴义务。

③ 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照其实际任职期限及履职绩效核算并发放薪酬。

④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发放时间、发放方式、考核细则及薪酬调整机制,均根据公司内部薪酬制度确定及执行。

⑤ 本方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3.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决议;

4.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会议决议;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2429　　证券简称:兆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4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建设墨西哥生产基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1.中国与墨西哥在法律、法规、政策体系及商业环境等方面存在差异,公司在跨国经营管理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及行业政策变化、市场竞争加剧、汇率波动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及管理风险。

2.本项目实施尚需一定周期,在实施过程中,可能面临行业政策及万场环境变化、设备采购及安装调试延期、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项目实施进度不达预期的风险。

3.本次投资建设项目的投资额拟通过自有或自筹资金解决,可能存在因资金投入不及时而导致项目建设进度或实现的收益不达预期的风险。

针对前述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政策变化、行业环境及市场需求,积极与相关主管部门保持沟通,并按要求积极推进项目建设实施工作。同时,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1.为深入贯彻公司全球化发展战略,进一步提升市场份额与抗风险能力,优化海外产能整体布局,公司拟以全资下属子公司MTC INTELLIGENCE PTE. LTD.(以下简称“新加坡兆驰”)或其下属子公司MTC Electronic Mexico S. de R.L.de C.V.(以下简称“墨西哥兆驰”)为实施主体,负责墨西哥生产基地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工作,投资建设规模为不超过3,833.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约26,106.18万元,按2026年6月30日汇率折算),资金将用于投资建设墨西哥生产基地以及该项目的业务开展所必需的生产经营活动,包括但不限于:与墨西哥当地合作单位签订业务合作协议(基于墨西哥政府制定的IMMEX Shelter Program模式),生产设备的购置和/或厂房租赁、厂房装修,或对墨西哥兆驰进行投资等,具体投资和建设情况以公司实际运营需求为准。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及其合法授权人员负责具体办理本次投资建设墨西哥生产基地有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

本次投资建设墨西哥生产基地是继越南生产基地扩产后,公司拓展海外市场的又一重要举措,有助于更高效地贴近和响应海外客户的需求,巩固和维护公司在北美市场的重要海外客户关系,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国际竞争力和市场服务能力。

2.公司于2026年8月1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墨西哥生产基地的议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3.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墨西哥生产基地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墨西哥生产基地项目

2.项目实施主体:本项目实施主体为新加坡兆驰或其下属子公司墨西哥兆驰。项目前期由新加坡兆驰负责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工作,后期将根据项目实际运营情况,适时对实施主体进行调整。

3. 项目建设内容:在墨西哥租赁新的生产基地并投资相应的生产设备和装修工厂,以及基于墨西哥政府制定的IMMEX Shelter Program模式与墨西哥当地合作单位签订业务合作协议。

4.项目投资规模:本项目投资总额预计不超过3,833.00万美元,资金将用于投资建设墨西哥生产基地以及该项目的业务开展所必需的生产经营活动,包括但不限于:与墨西哥当地合作单位签订业务合作协议(基于墨西哥政府制定的IMMEX Shelter Program模式),生产设备的购置和/或厂房租赁、厂房装修,或对墨西哥兆驰进行投资等,具体投资和建设情况以公司实际运营需求为准。

5.项目建设地点:墨西哥蒂华纳市(以具体实施为准)

6.项目建设周期:本项目的具体投资和建设情况以公司实际投资建设情况为准,根据实际情况可在本期投资额度内,对各项的投资建设额度进行调整。

(二)项目实施主体情况

1.公司名称:MTC INTELLIGENCE PTE. LTD.

2.成立时间:2025年1月7日

3.注册资本:100万美元

4.注册地址:新加坡

5.股东及持股比例:公司持有全资子公司香港兆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兆驰”)100%股权,香港兆驰持有新加坡兆驰100%股权。

6.截至2025年12月31日,新加坡兆驰资产总额为17,570.33万元,负债总额为16,870.73万元(其中包括银行贷款总额、流动负债总额),净资产699.60万元;2025年度营业收入为0.00万元,利润总额为-10.95万元,净利润为-10.95万元。以上数据业经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影响

在越南生产基地顺利建成并投入运营的基础上,公司拟投资建设墨西哥生产基地,此举系公司拓展海外市场的重要战略部署。该基地将有助于公司更高效地贴近并响应海外客户需求,进一步深化与全球下游客户的协同合作,推动公司精准把握国际行业发展趋势及客户需求变化。同时,将进一步优化公司海外产能的整体布局,提升全球交付的快速响应能力,更好地服务并开拓海外市场,巩固和维护公司在北美市场的重要客户关系,增强公司应对复杂国际贸易环境的抗风险能力,持续巩固公司在海外运营中的竞争优势,全面提升公司在全球市场的竞争地位。

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根据境外业务的实际推进情况,分阶段稳步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在海外产能布局方面,公司已积累丰富的成功经验,其中越南生产基地已实现成熟运营,海外供应能力持续稳步提升。本次墨西哥生产基地的设立,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有助于进一步拓展公司的海外市场版图。

四、风险提示

1.中国与墨西哥在法律、法规、政策体系及商业环境等方面存在差异,公司在跨国经营管理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及行业政策变化、市场竞争加剧、汇率波动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及管理风险。

2.本项目实施尚需一定周期,在实施过程中,可能面临行业政策及万场环境变化、设备采购及安装调试延期、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项目实施进度不达预期的风险。

3.本次投资建设项目的投资额拟通过自有或自筹资金解决,可能存在因资金投入不及时而导致项目建设进度或实现的收益不达预期的风险。

针对前述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政策变化、行业环境及市场需求,积极与相关主管部门保持沟通,并按要求积极推进项目建设实施工作。同时,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1日

公司代码:600452　　公司简称:涪陵电力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6年中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5元(含税)。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1,536,541,654股,以此计算预计派发现金红利约5377.90万元。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涪陵电力	600452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薇	刘潇
电话	023-72286955	023-72286349
办公地址	重庆市涪陵区望州路20号	重庆市涪陵区望州路20号
电子信箱	liuw@fdpower.com.cn	liuxiao@fdpower.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433,682,650.45	6,396,271,234.10	0.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719,478,806.64	5,614,549,189.52	1.87
股本总数	1,536,541,654	1,536,541,654	-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300,600,418.75	1,416,345,842.75	-8.17
利润总额	243,642,554.68	208,208,470.57	17.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6,694,224.34	166,809,986.07	23.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4,133,936.19	160,739,180.56	27.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8,792,117.03	295,823,954.17	34.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3	3.10	增加0.5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1	18.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1	18.18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5,34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1.65	639,942,063	0	无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未知	4.56	70,000,000	0	无	
蒋超	未知	1.57	24,075,856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1.37	21,120,061	0	无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未知	0.76	11,727,111	0	无	
罗明光	未知	0.70	10,821,400	0	无	
冯锦刚	未知	0.65	10,006,972	0	无	
周哲义	未知	0.62	9,500,000	0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全指电力公用事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57	8,785,653	0	无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二零零一组合	未知	0.52	8,050,223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上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的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涉及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3.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2 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于2026年7月17日收到间接控股股东国网综合能源服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网综能”)《关于筹划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划转的函》,为落实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层级压减相关工作要求,理顺股权关系,国网综能正在筹划将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川东电力”)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划转至国网综能(国网综能持有川东电力100%股权)。

本次股份划转前,川东电力持有公司41.65%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本次股份划转完成后,川东电力不再持有公司股份,国网综能将直接持有公司41.65%股权并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仍为公司最终控股股东(国家电网有限公司持有国网综能100%股权),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国务院国资委,公司控制权不会发生变化。

上述事项尚处于商议筹划阶段,尚需履行有关决策审批和法定程序后执行。公司也将根据事情进展,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证券代码:600452　　证券简称:涪陵电力　　编号:2026—023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利润分配方案: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5元(含税),不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2026年度中期分红相关安排已经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九届八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无须提交股东会审议。

● 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根据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06,694,224.34元,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780,054,655.52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6年中期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5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1,536,541,654股为基数,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约5377.90万元,占公司2026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26.02%。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合理性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同时兼顾投资者的合理回报。

三、审议程序

2026年8月20日,公司第九届八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盈利水平、现金流状况、经营发展需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同时兼顾股东的合理回报,有利于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

公司2026年度中期分红相关安排已经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无须再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是结合公司的发展阶段、未来资金需求、股东合理回报等综合因素的考虑,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可持续发展。后续,公司会结合实际情况实施权益分派,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600452　　证券简称:涪陵电力　　编号:2026—022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九届八次董事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九届八次董事会会议,会议发出董事表决票9份,实际收回董事表决票9份。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2026-023号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发布于2026年8月2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发布于2026年8月21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之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获全票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之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获全票通过。

此项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马文海、蔡桥、王永婷、熊长寿均进行了表决回避。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关于制定(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的议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范性文件要求,以及《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制定《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关于修订(反舞弊工作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制度)的议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规范性文件要求,以及《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修订《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反舞弊工作管理制度》和《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1日

公司代码:600064　　公司简称:南京高科

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南京高科	600064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谢建辉	陈沛
电话	025-85800728	025-85800728
办公地址	南京市栖霞区学津路8号高科中心A座	南京市栖霞区学津路8号高科中心A座
电子信箱	600064@600064.com	600064@600064.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9,598,504,734.17	38,504,127,546.27	2.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897,327,266.42	19,099,370,221.40	4.1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406,734,728.77	1,957,020,093.24	-28.12
利润总额	1,261,272,797.53	1,425,983,251.04	-11.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55,756,416.58	1,381,011,519.87	-9.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36,683,352.12	1,352,252,671.59	-1.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3,763,992.40	545,140,063.03	67.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38	7.27	减少0.8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26	0.798	-9.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26	0.798	-9.02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项目建设支出减少。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1,36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南京新港开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4.74	601,083,220	0	冻结	141,193,607
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49	43,064,000	0	无	
刘少霞	境内自然人	2.35	40,603,192	0	无	
杨伟	境内自然人	1.65	28,619,720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